

株洲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株城管办〔2022〕33号

株洲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2022年8月份城市管理考评重点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、株洲经开区管委会：

经株洲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研究决定，现将8月份城市管理考评重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评重点

- （一）创建城市管理精细化示范街区工作。
- （二）城区重点区域城市管理考评工作。
- （三）开展老旧小区、无物业管理小区、城中村、城乡结合部等区域城市管理提质达标工作。
- （四）开展城区违法倾倒建筑垃圾专项督查。

二、考评方法及计分办法

（一）创建城市管理精细化示范街区工作。各区要严格按照《关于创建城市管理精细化示范街工作方案》要求，巩固前阶段精细化示范街工作成果，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。此项工作由市城管局考核评价科会同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、市容环卫管理科、执法监督科、市政管理科、园林绿化管理科、垃圾处置管理科、科技装备科进行考评。根据考评情况在8月份城市管理考评总成绩中加减分，第一名加1分，第二名加0.5分，第三名不加分，第四名扣0.5分，第五名扣1分。

（二）城区重点区域城市管理考评工作。各区要对照《关于加强城区重点区域城市管理考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株城管办〔2022〕31号），加强城区重点区域的综合管理工作，此项工作由市城管局考核评价科牵头组织，会同市城管局市容环卫科、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实施。根据对各区重点区域打卡考评（20%）、现场抽查考评（30%）、日常管理考评（50%）等情况进行综合排名，根据排名情况在8月份城区城市管理总成绩中加减分，第一名加2分，第二名加1分，第三名不加分，第四名扣1分，第五名扣2分。

（三）开展老旧小区、无物业管理小区、城中村、城乡结合部等区域城市管理提质达标工作。各区组织开展老旧小区、无物业管理小区、城中村、城乡结合部等区域城市管理提质达标工作，

每个区至少选定一个区域进行申报，并制定工作方案，集中力量对申报的区域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整治，全面完成市政、园林、路灯设施养护，垃圾分类落地等工作。此项工作由市城管局市容环卫科会同考核评价科、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评。根据考评情况在8月份城市管理考评总成绩中加减分，第一名加1分，第二名加0.5分，第三名不加分，第四名扣0.5分，第五名扣1分。

（四）开展城区违法倾倒建筑垃圾专项督查。各区要落实《株洲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》（2022年1月1日株洲市人民政府令第6号），加强对城区违法倾倒建筑垃圾的监管与执法。此项工作由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进行考评，主要通过现场考评、渣土类执法案卷检查方式进行考评，采用百分制进行计分，其中现场考评占50分：每发现一起违法倾倒建筑垃圾行为、每发现一处违法倾倒点扣3分；渣土执法案卷检查占50分：一般程序每案计3分、简易程序每案计2分。根据考评情况在8月份城市管理考评总成绩中加减分，第一名加1分，第二名加0.5分，第三名不加分，第四名扣0.5分，第五名扣1分。

株洲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7月28日

